**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疏附县应急管理局**

主管部门（公章）：**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应急管理厅**

项目负责人（签章）：**汪基林**

填报时间：**2025年02月27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背景、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等。**

**1. 项目背景**  
**本项目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消防事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衡量一个国家现代化文明程度的标志之一。近年来我国地震、火灾、水灾等灾难事故频发，严重危害了国家财产和人民生命财产的安全，因此搞好消防工作对于一个国家的安全和社会进步有着十分重要的意义。党中央、国务院对消防队伍的抢险救援战斗力建设十分重视，国家有关部门在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专项计划时，已把消防硬件设施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纳入其中，疏附县也把消防救援队伍基本建设纳入了城市发展的总体规划。项目的实施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彰显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维护统一、反对分裂、改善民生、凝聚人心，让中华民族共同体牢不可破，着力于提高疏附县消防应急抢险救援能力，从而全面提高全市整体抗御地震、火灾事故等突发事件的能力。本项目的建设符合疏附县的消防救援工作发展规划。**  
**2. 主要内容及实施情况**  
**本项目采购内容为购置正压式消防空气呼吸器、音视频生命探测仪、空气充填泵等应急救援装备。为积极响应习近平总书记“大应急、大救援”号召，结合当前应急救援面临较为严峻的挑战，新形势下对救援力量的专业水平要求较高，对技能战术训练、救援效率是一个新的考验，要切实消除装备盲点，确保辖区消防工作安全稳定，确保圆满完成各类救援工作，为社会安全稳定增添强有力的保障。**  
**3.项目实施主体**  
**疏附县应急管理局为差额事业单位，纳入2021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有1个办公室：办公室。**  
**编制人数26人，其中：行政人员编制10人、工勤0人、参公0人、事业编制16人。实有在职人数26人，其中：行政在职10人、工勤0人、参公0人、事业在职16人。离退休人员1人，其中：行政退休人员1人、事业退休0人。**  
**4. 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疏发改援投资【2024】39号共安排下达资金310万元，为2024年计划内援疆资金，最终确定项目资金总数为310万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实际支出309.997万元，预算执行率99.99%。**

**（二）项目绩效目标。包括总体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项目绩效目标包括项目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  
**1.项目绩效总目标**  
**本项目是积极推进辖区救援工作的进行，进一步增强消防队伍的装备器材建设，提升辖区综合救援的能力，最大限度减少灾害现场的人员生命危险和财产损失，为构建和谐社会创造安全的社会环境。提高消防救援装备的保障，确保圆满完成救援准备工作，为疏附县社会安全稳定增添强有力的保障。**  
**2.阶段性目标**  
**实施的前期准备工作：筹备启动阶段由疏附县应急管理局制定出具体实施方案，落实援疆资金，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及采购工作。**  
**具体实施工作：面实施阶段完成采购流程，签订合同后，中标单位将按照计划清单开展实施。**  
**验收阶段的具体工作：采购完毕后，由疏附县应急管理局牵头开展验收工作。**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时间和范围。**

**1. 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关于印发〈中央部门项目支出核心绩效目标和指标设置及取值指引（试行）〉的通知》（财预〔2021〕101号）以及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喀什地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喀地财预〔2019〕18号〔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  
**2. 绩效评价对象**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政策文件规定，以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为评价对象，对该项目资金决策、项目实施过程，以及项目实施所带来的产出和效果为主要内容，促进预算单位完成特定工作任务目标而组织开展。**  
**3. 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评价范围涵盖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各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以及预算执行情况。覆盖项目预算资金支出的所有内容进行评价。包括项目决策、项目实施和项目成果验收流程等。本次绩效评价对项目进行现场调研，评价小组对项目资金的到位、使用、绩效管理和项目管理等情况进行检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1. 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关于印发<自治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设置指引>的通知》（新财预〔2022〕42号）等要求，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综合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5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3**  
 **立项程序（2分） 2**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2分） 2**   
 **资金投入（5分） 预算编制（3分） 2**   
 **资金分配合理性（2分） 2**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3分） 3**  
 **预算执行率（3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4**   
 **组织实施（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5分） 5**   
 **制度执行（5分） 5**   
**产出（45分） 产出数量（10分） 实际完成率（10分） 10**  
**产出质量（10分） 质量达标率（10分） 10**  
**产出时效（10分） 完成及时性（10分） 10**  
**产出成本（15分） 成本节约率（15分） 15**  
**效益（10分） 项目效益（10分） 实施效益（10分） 10**  
**满意度（10分） 满意度（10分） 满意度（10分） 10**  
 **权重分值：100分 总得分 100**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第一阶段：前期准备。**  
**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  
**汪基林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全盘工作。**  
**胥强任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为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  
**杨小平、杨烨、张世哲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负责资料审核等工作。**  
**第二阶段：组织实施。**  
**经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  
**第三阶段：分析评价。**  
**首先按照指标体系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其次开展量化打分、综合评价工作，形成初步评价结论。最后归纳整体项目情况与存在问题，撰写部门绩效评价报告。**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通过实施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产生有效提高全县抗御火灾、地震等自然灾害的能力的效益。项目实施主要通过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以及项目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其中：**  
**项目决策：该项目主要通过疏发改援投资（2024）39号文件立项，项目实施符合安全生产保障工作要求，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过程：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预算安排 310万元，实际支出309.99万元，预算执行率99.99%。项目资金使用合规，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财务监控到位，所有资金支付均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严格执行，现有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项目产出：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采购综合救援装备类为9类，火调装备类为1类，均已采购完毕，完成率为100%，验收合格率为100%。**  
**项目效益：通过实施此项目产生有效提升全县抗御地震、火灾等突发事故的能力的效益。**  
**（二）综合评价结论**  
**依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以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喀什地区项目支出“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的通知》（喀地财绩〔2022〕2号）文件，绩效评价总分设置为100分，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70（含）-80分为“中”、70分以下为“差”。经对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进行客观评价，最终评分结果：评价总分100分，绩效等级为“优”。**  
**具体得分情况如下:**  
**1.项目决策指标权重为15分，得分为15分，得分率为100%。**  
**2.项目过程指标权重为20分，得分为20分，得分率为100%。**  
**3.项目产出指标权重为45分，得分为45分，得分率为100%。**  
**4.项目效益指标权重为10分，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  
**5.项目满意度指标权重为10分，得分为10分，得分率为100%。**  
**具体打分情况详见：附件1综合评分表。**  
**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表**  
**指 标 A.项目决策 B.项目过程C.项目产出 D.项目效益E.项目满意度 合 计**  
**权 重 15.00 20.00 45.00 10.00 10.00 100.00**  
**得 分 15.00 20.00 45.00 10.00 10.00 100.00**  
**得分率 100% 100.00% 100% 100.00% 100.00% 100.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三方面的内容，由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5分，实际得分15分，得分率为100%。**  
**（1）立项依据充分性：本项目立项符合疏附县发改委颁发的《关于2024年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立项的复函》（疏发改援投资〔2024〕39号）内容，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目立项符合《疏附县应急管理局单位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职责范围中的“安全保障”，属于我单位履职所需；根据《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书》，本项目资金性质为“公共财政预算”功能分类为“【2299999】其他支出”经济分类为“一般公用经费”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我单位财政管理一体化信息系统，本项目不存在重复。结合应急管理部门职责，并组织实施该项目。围绕2024年年度工作重点和工作计划制定项目预算，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根据决策依据编制工作计划和项目预算，经过与县财经分管领导进行沟通、筛选确定经费预算计划，上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3）绩效目标合理性：**  
**①该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积极推进辖区救援工作，进一步增强消防队伍的装备器材建设，提升辖区综合救援的能力，为构建和谐社会创造安全的社会环境，提高消防救援装备的保障，确保圆满完成救援准备工作，为疏附县社会安全稳定增添强有力的保障”。**  
**②该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采购应急救援配套器材装备一批。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  
**③该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数量指标100%、质量指标100%、时效指标0%、成本指标99.99%，达到有效提升全县抗御地震、火灾等突发事故的应急救援能力的效益，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该项目批复的预算金额为310万元，《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中预算金额为310万元，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相匹配。**  
**⑤本单位制定了实施方案，明确了总体思路及目标、并对任务进行了详细分解，对目标进行了细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4）绩效指标明确性：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6个，三级指标6个，定量指标2个，定性指标4个，指标量化率为100%，量化率达70.0%以上，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该《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指标值为>=1批，三级指标的年度指标值与年度绩效目标中任务数一致（或不完全一致），已设置时效指标“资金拨付及时率”。已设置的绩效目标具备明确性、可衡量性、可实现性、相关性、时限性。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5）预算编制科学性：本项目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为购置应急救援配套器材装备一批，项目实际内容为购置应急救援配套器材装备一批，预算申请与《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310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严格按照项目实施内容及测算标准进行核算，其中：采购应急救援配套器材装备费用310万元。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依据充分，严格按照标准编制，预算确定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6）资金分配合理性：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关于申请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资金的请示》和《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实施方案》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关于2024年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立项的复函文件》（疏发改援投资〔2024〕39号），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10万元，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资金分配与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2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类指标包括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方面的内容，由 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20分，实际得分20分，得分率为100%。**  
**（1）资金到位率：本项目预算资金为310万元，其中：其他资金31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1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通过分析可知，该项目财政资金足额拨付到位，能够及时足额支付给实施单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2）预算执行率：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309.997万元，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0%=99.99%；通过分析可知，该项目预算编制较为详细，项目资金支出数小于资金到位数，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3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通过检查项目资金申请文件、国库支付凭证等财务资料，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疏附县应急管理局单位资金管理办法》《疏附县应急管理局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我单位制定了相关的制度和管理规定对经费使用进行规范管理，财务制度健全、执行严格，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4分。**  
**（4）管理制度健全性：我单位已制定《疏附县应急管理局资金管理办法》《疏附县应急管理局收支业务管理制度》《疏附县应急管理局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疏附县应急管理局合同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5）制度执行有效性：①该项目的实施符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应急管理厅资金管理办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应急管理厅管理制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应急管理厅采购业务管理制度》《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应急管理厅合同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管理规定，项目具备完整规范的立项程序；经查证项目实施过程资料，项目采购、实施、验收等过程均按照采购管理办法和合同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执行，基本完成既定目标；经查证党委会议纪要、项目资金支付审批表、记账凭证等资金拨付流程资料，项目资金拨付流程完整、手续齐全。综上分析，项目执行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经现场查证项目合同书、验收评审表、财务支付凭证等资料齐全并及时归档。**  
**③该项目是否存在调整，调整手续是否齐全，如未调整，则填“该项目实施过程中不存在调整事项”。**  
**④该项目实施所需要的项目人员和场地设备均已落实到位，具体涉及内容包括：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汪基林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胥强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杨小平和张世哲、杨烨，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包括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四方面的内容，由7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45分，实际得分45分，得分率为100%。**  
**（1）对于“产出数量”**  
**综合救援装备类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9类，实际完成值为9类，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火调装备类类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1批，实际完成值为1批，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合计得10分**  
**（2）对于“产出质量”：**  
**应急救援配套器材装备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合计得10分**  
**（3）对于“产出时效”：**  
**项目完成时间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4年11月30日，实际完成值为2024年12月10日，指标完成率为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资金拨付及时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实际完成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5分。**  
**合计得10分**  
**（4）对于“产出成本”：**  
**综合救援装备类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300.1万元，实际完成值为300.097万元，指标完成率为99.99%，本年支付工程余款金额0.0003万元，项目经费小于预算经费，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8分。**  
**火调装备类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9.9万元，实际完成值为9.9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7分。**  
**合计得1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效益类指标包括项目效益1个方面的内容，由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0分，实际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1）对于“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提高全县整体抗御地震、火灾事故等突发事件的能力指标，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提高，实际完成值为有效提高，指标完成率为100%，与预期指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合计得10分**

**（五）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满意度指标包括项目满意1个方面的内容，由1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为10分，实际得分10分，得分率为100%。**  
**对于“满意度指标：受益人员满意度95%，该指标预期指标值为>=95%，实际完成值为95%，指标完成率为95%，与预期目标一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得10分。**

**五、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疏附县综合救援能力提升项目预算310万元，到位310万元，实际支出309.997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9.99%，项目绩效指标总体完成率为99.99%，偏差率为0.01%,偏差原因为采购装备中标金额为309.997万元，剩余项目资金0.003万元，采取的措施是加强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严谨性，确保资金支使用合理规范使用，提升资金使用率；时效性完成率0%，原因为一次开标质疑预算清单，故于2024你那7月16日二次开标，导致项目完成时效延误，采取的措施是后期将加强预算编制的严谨性，多审多看，确保无误符合规定的情况下进项采购，加快项目执行时效。**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是本项目能够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执行，项目执行情况较好。二是加强组织领导，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有主要领导亲自挂帅，分管领导具体负责，从项目到资金，均能够很好的执行。三是加强沟通协调，我单位及时向领导汇报项目建设进度，加强与供货单位的沟通，确保项目按期完工。**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是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二是自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会影响评价质量，容易造成问题的疏漏，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三是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四是现场评价的工作量少，后续效益评价具体措施和方法较少，今后将加强项目预算你编制、资金安排、财务管理、项目跟进等制度的落实，以提升项目整体绩效。**

**七、有关建议**

**1.项目建设的程序进一步规范。项目前期做好可行性研究报告，更加细化实施方案，严格执行资金管理办法和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按照项目实施方案、招投标管理办法等稳步推进工作，各部门单位根据自己项目的特点进行总结。**  
**2.项目评价资料有待进一步完善。项目启动时同步做好档案的归纳与整理，及时整理、收集、汇总，健全档案资料。项目后续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和跟踪。**  
**3.通过绩效管理，发现实施中存在漏洞，以后加强管理，及时掌握与之相关的各类信息，减少成本，使资金效益最大化。**  
**4．评价工作应从项目实施方案源头抓起，评价工作和意识应贯穿项目整个过程。**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